

# 報公府政民國

編 輯 國 民 政 府 文 官 處 印 鑄 局  
 發 行 國 民 政 府 文 官 處 印 鑄 局  
 印 刷 國 民 政 府 文 官 處 印 鑄 局

號 陸 柒 捌 第 字 渝  
 類 紙 聞 新 類 三 第 為 認 記 登 政 郵 華 中 經

## 府 令

### 國民政府令

國民政府主計處呈，為教育部會計處科長趙殿舉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試用四川省第十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科長壽育之呈請辭職，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石光照一員以四川省第十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科長試用，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譚汝義為四川射洪縣政府秘書，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趙偉聲署陝西鳳縣政府秘書，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財政部稅務署稽核陳家瀛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汪祖鼎、沈亞清為財政部稅務署稽核，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署首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孫偉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張允朋為浙江省交通管理處工程師，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署浙江省衛生處技正郭成佐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權理浙江省衛生處技正職務方植民呈請辭職，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張沅權理四川省都江流域水務管理處處長職務，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黃醒淵為河南省政府民政廳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蔣貽丹署福建省社會廳秘書，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福建省社會廳秘書項朝玉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監察院呈，請派葉澍濤為福建省水利局技正，應照准。此令。

監察院呈，為試用監察院廣東西監察區督察使署調查員張峻呈請辭職，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 國民政府令 三十四年三月十四日（補發）

行政院呈，請將高真宗、楊忠恕、杜良、熊登然、李忠海、米禮臣、江新記、王濟光、任繼賢、王勇仁、范金、饒覺、黃湖濱、張志書、滿玉階、苟子俊、廖仁萬、鄭思良、楊輔漢、武建忠、趙錫三、員士毅、陳錫君、翁羽、劉振德、鄭文安、張興才、黃延鈞、劉維、左豪、蕭萍、羅漢、吳剛毅、趙天成、何雲、劉毅軒、李雲、劉應輝、陳國棟、廖學林、陳祝楛、胡思明、吳立家、高樹楷、張玉潤、王德奎、李敦桂、馬益秀、梅昌勝、蕭連貴、張球大、林成章、劉茂樞、范志峰、吳學禮、林葆良、洪繼聖、鄧宇祥、李花材、盧及時、劉瑞霖、周備、熊九泉、張振龍、廖國榮、謝夢麟、潘松濤、李訓、梁漢卿、周森林、何時青、歐陽國華、厲勉、張保定、羅英麟、王玉玲、周希齊、余誠、左宗輝、龐鈞松、葉丹、李杰生、羅錦、陳際、黎鈞、梁劍生、金榮新、卓思友、黃漢沅、李黃才、黃恩龍、盧章、任炎斌、楊鎮華、朱聖彬、陳長偉、劉任中、李啓勳、周智生、蘇玉清、周省吾、何長根、華魂、揭曉、羅盤、黃施政、夏先國、劉玉聲、何干士、伍上因、李家祺、何慶餘、蔣中、薛明西、龍正勳、張國強、黃永貴、鄧增源、梁際新、黎長、巫東翰、華秉剛、柯光勝、陳光照、王振永、盧曰廷、張西成、楊文秀、元合旺、朱鳳澤、侯登瀛、劉春富、江興華、米占魁、李雲光、王國昌、陳良玉、王玉憲、王煥章、邢恩榜、劉記高、孫承樸、孫華超、陳超、武連元、李鴻春、毛秉矩、王錫和、張國忠、李華英、李朝奎、王丕顯、陳錫安、李廣林、王維科、葉自楹、韓道德、余振國、鍾世廣、于鴻吉、陳壽山、江國春、肖秉卿、唐文奇、張振瀛、劉忠福、任清芬、易克亮、侯永惠、王珍廷、張世英、司祥兆、唐文甫、孫元非、劉洪海、唐錦、劉晉唐、

楊嘉云、張春福、肖學華、郭玉奎、祝鳳山、魏少萍、周雲武、羅會文、楊紹棠、劉步云、王 輝、戴 鵬、孫邦傑、徐子遠、劉君秀、陳復興、葉定程、張殿英、王光生、鄧健民、畢順卿、王子富等二百員任爲陸軍步兵中尉。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譚鵬武、李 凱、文翰欽、王 純、李傳麟、向有南、周 健、夏海國、孫述純、周振英、馮超才、趙金福、葉連璧、凌少廷、胡維章、程松門、趙春桂、管啓源、蔡 智、李少卿、張世助、孫忠民、洪德輝、杜文斌、劉萬源、楊振寰、詹煥香、蕭遠桂、陳少根、梁如富、于建之、胡遠程、王 斌、陳 實、陳遠英、蔣德威、羅重崑、魏長平、胡 璉、包樹軒、陳楚珩、洪勇良、魯 正、李治平、劉仲蔚、汪文梯、趙 勳、李明游、譚恕齋、李則民、蔡梅樹、張發揚、白光明、劉春輝、李 成、鄧玉良、匡玉壽、魏楚川、李秀林、程青雲、張季萃、侯金山、張 勇、黃人傑、陳國祥、張 瑛、馬俊生、賈 崑、鄭烈炎、蔣寶良、黃 崑、郝慶堂、孫化田、陳金聖、高福魁、張作華、哈庚賓、楊享平、張玉亮、曹維新、王蘭發、陳波清、韓振華、張全忠、李 錫、王海振、宋光遠、康之屏、劉松庭、鍾 珉、伊雲桂、向堯鏡、席 俠、胡純綱、孔慶標、金福先、于學敏、高品陽、胡作屏、姜奕民、熊炳武、段家璋、柏漢松、花光運、楊清林、張繼文、錢兆有、胡丙南、劉福生、劉國華、羅生斌、張玉德、熊 輝、李容甫、文振中、王再興、梁樹森、劉友生、伍伯剛、朱新聲、薛作福、張潤性、張樹榮、宗 樺、李不運、丁 倫、楊文流、陳希珍、趙文翰、楊國政、李國寶、易樹初、郭 榮、張 興、李賢榮、周成名、王紹通、姚紹武、黃志春、李 鑫、關成龍、常仰賢、袁有才、何澤玉、喻惠生、詹 鴻、柏漢松、丁時吉、匡 饒、張殿魁、謝祥生、邵子文、楊子傑、張振武、王賢清、王 熾、陳華山、陶春亭、何清然、沈太鴻、何貴壽、孫德全、郭 蛟、鄭錫榮、周國祥、孫景夏、黃維新、劉盛中、趙耀華、李國金、高彩堯、許海亭、段晉璋、武 勝、自步祥、李慕堂、李玉山、韓俊福、陳任傑、薛占廣、曹國安、楊秉儲、張武文、羅佐國、陳文濤、馬成龍、李秉泉、楊世雄、梁士俊、高瑞瑞、王行壽、趙文蔚、喬永漢、蔡正吉、金文耀、廖文志、魏克孝、王 純、凌少廷、楊際鑫等二百員任爲陸軍步兵中尉。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李少松、方成三、吳宗裕、王榆言、戚武華、黃 亞、彭啓花、

何忠義、李思榮、尹子豪、朱子全、王德全、張錫梅、蔣希浩、朱中清、陳英、李清階、馬伯平、段榮華、劉玉樹、傅振華、李勳、李長憲、車斌、張正、丁武揚、湯文、王盛謀、李洪增、胡德繁、廖國哲、向國田、吳烈、陸寺鎮、喬文明、彭兆先、李燕、李驊、謝濟安、袁振普、劉錫三、林文棧、姚嶽、何晏榮、唐芳英、朱德傑、鄒金根、伍幹夫、汪經武、馮超凡、吳芝彬、汪思鏡、李維德、官本輝、夏雲昇、許弘烈、魏兆舉、甘德林、朱鏡波、潘金旺、何炳梯、姜勉、李榮彬、劉清遠、胡尚雲、胡建遠、劉錫輝、余震中、李錫林、余繼龍、廖福泉、郭洪道、吳發明、智永清、周慶賢、張正剛、熊富輝、左桓綱、徐元望、陳文彪、呂文波、余海泉、余守義、宋春立、石伯嶺、張士誠、毛兆相、趙潤發、鄭斌、鄭邦植、何毛田、孫堯泉、陳德昌、謝復興、胡少記、胡玉卿、張古全、謝壽海、胡登雲、王御龍、田鴻海、胡金城、李光斗、金寶齋、周維平、劉保生、鍾澤平、黃耀昇、章德昌、徐春生、賈廣漢、賀鴻圖、五昭彰、蔡樹興、多文江、朱鳳林、賀桂忠、呂少清、張弘、廖福生、石建中、甘鴻輝、蒙樹、鄧斌、黃懷遠、汪洋、尉武、張鐵魂、周根、張樹訓、陽傑、高懷遠、汪洋、陽德信、蒙志、黃能、楊萬賓、唐賢、楊堅、王助、嚴紹武、區季斌、黃秀松、邢依其、譚汝林、賓觀光、蘇春榮、苗毅書、楊孝會、楊青林、陳古山、張鍾融、王致中、薛正廷、沈維和、武運傑、李春芝、張廣全、常深全、洪炳禮、李國洲、田秉榮、康學義、胡吉浦、陶俊、吳世泰、楊志剛、朱雲、王德春、任林山、周紹緒、苟光誠、劉少清、朱集生、劉志慶、梁琦、張錫洲、齊占雲、徐傑漢、謝厚炳、閔潤徽、韓紀生、周運壽、趙彭齡、蘇定國、羅錦芝、溫冠英、齊輝緒、王玉璣、張茂生、許振東、劉愛黃、席林元、姚兆開、申芥柏、趙玉樓、李樹良、劉治全、常林川等一百九十九員任為陸軍步兵中尉。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訓令** 處字第四〇九號 三十四年十月五日(補登)(仍另行文)

行政院 令考試院 監獄院  
 據司法部呈請第四五號呈，為據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呈送福建南靖縣縣長陳瑞麟被劾請法覆訊一案議決書，轉請該院執行等情。據此，陳瑞麟應予以撤職處分，並停止任用一年。除分行外，合行檢附原議決書，令仰該院轉飭遵照。此令。

**國民政府訓令** 處字第四一號 三十四年十月五日(補登)(仍另行文)

計檢附議決書二份(議決書已本報公布)  
 各關於收復東北各省處理辦法綱要，前經於本年八月三十一日以前，決定將該案決議文修改如左：(一)總裁交與收復東北各省處理辦法綱要案決議，一、修正題邊。二、特派熊式輝為軍事委員會委員兼東北行營主任。(二)總裁交與遼寧吉林黑龍江三省區域，軍行劃分為遼寧、安東、遼北、吉林、松江、合江、黑龍江、嫩江、興安九省案，決議通過交立法院迅速完成立法程序在案。依照上項修正決議案，應將原案辦法第四項刪去，第五項改為第四項，第六項改為第五項。又第四項條文內「上列九省」四字，應隨同修正為「東北各省」四字，由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處函文官廳轉陸軍部。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改訂。此令。

**院令**

**考試院公函** 人補字第二三八號 三十四年十月四日(補登)

案查前奉 國民政府規定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五項，其中第一項關於中央各行

政機關任用考任、委任職人員、內務部依照各該員任用法第十條之規定、儘先就考試人員中選選、第三項考試應隨時將考試及格人員之未就業者、開列清單聲明其學歷經歷、通知各機關、以備選擇錄用、自應遵照、前經開列考試及格尚未就業人員清單、於本年八月十八日以前字第一九一號公函、請查照應用呈復在案。茲據開列考試及格尚未就業人員清單一份、隨函一併、即希查照備選應用、并希轉飭所屬機關遵照、俾將選用情形具復為荷。此致

各院會同督局等機關  
國務院軍務會議等機關  
國務院等機關

### 考試及格尚未就業人員清單

甲、高等考試及格人員二十名  
三十四年九月考試院編

姓名	籍貫	學歷	主要經歷	工作志願	居住地點
張石源男	湖南	二十一年高等考試及格	供職南京市政府教育局		湘鄉
朱大昌男	湖南	中央大學畢業	行政人員考試及格	供職中央銀行	貴陽
開文思男	四川	國立中央大學畢業	司法法律師		重慶
許士雄男	浙江	國立武漢大學畢業	供職安徽省政府教育廳		上海
俞兆和男	江西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中央銀行		貴陽
楊大洪男	江西	安徽大學畢業	供職安徽省政府		重慶

姓名	籍貫	學歷	主要經歷	工作志願	居住地點
章復祥男	江蘇	二十一年高等考試及格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柯嘉亮男	四川	二十八年高等考試及格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謝瑞瑤男	湖北	二十八年高等考試及格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田世昌男	四川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王心波男	湖南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廖經男	江蘇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朱嘉庚男	江蘇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羅毅男	湖南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孟尚城男	四川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鄧本章男	四川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劉治九男	四川	中央大學畢業	供職重慶縣政府		重慶

朱家珍男	浙江	二十二年第二次高	野政府教育行政	貴陽
魯鎮湘男	湖南	三十三年第一次高	貴州省合作事業	重慶
朱元女	湖南	立社社會教育學院	管理師範局中央	重慶
	湘陰	高等考試及格	工業試驗所專員	
		人考及格	任員	

乙、普通考試及格人員七名

李敬讓男	四川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財政部川康區專	巴縣
劉德武男	四川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實業司查稅處專	奉節
張永清男	四川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分屬股長	長壽
馬偉亮男	南京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分屬股長	重慶
傅繩宇男	江蘇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分屬股長	重慶
劉鴻淵男	四川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分屬股長	重慶
高正男	四川	二十九年普通考試	分屬股長	重慶

丙、特種考試及格人員一名

傅振聲男	二十九	特種考試	政府秘書科	貴陽
			秘書科	

附記：各機關遴選時如須調查其詳細履歷及服務成績或約其面談可隨時函詢本院或逕與本院輔導科接洽

部會署令

行政院水利委員會代電

川西工字第七三三六號  
三十四年十月五日(補登)  
各附屬機關，查自抗戰軍政以來，中央各水利機關相繼西遷，前經本會將各該機關奉業區域，分別給予劃分，呈由行政院令飭遵照辦理在案，現時抗戰業已結束，各該機關自應恢復原有職業，經呈奉行政院令，分令各該區域原案撤銷，並由區分令各省省政府知照在案，今後各該機關對於各省省政府及地方水利機關，仍應取得密切聯繫，相互協助，除分電外，合行電仰遵照。水利委員會西徵印

公告

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決議書

鑑字第一一一號 三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補登)  
被付懲戒人陳鐵魂 福建南靖縣縣長 年齡籍貫未詳  
右被付懲戒人因違法濫職案件，經監察院移付懲戒，本會議決如左。

主文  
陳鐵魂免職並停止任用一年。

事實  
竊福建南靖縣縣長陳鐵魂對於該縣財務上有違法擅自撥款項及截留庫款與其他應行繳解各款情事，經福建省審計處查出，連同其他九縣財務上不法事項及負責人員簡明表，呈由審計部轉呈監察院核辦，監察委員朱宗良、王通曾認為表列各該負責人員，均屬違法濫職，提案彈劾，監察委員王憲章、馬濟南、沈尹默審查成立，由監



戰區慰勞，去年桂贛戰事緊張期間，復發動慰勞黔邊將士運動，由陪都各界組織慰勞團前往慰勞，並指示接近戰區各省發動民衆救立軍人服務站，爲開赴前線作戰將士辦理各項服務工作，本年度除發動元旦勞軍及慰問青年軍外，並發動全國徵募鞋襪軍運動，預定於本年七七舉行總呈獻，此外如新生活節約救濟民族健康等運動，亦經督促有關機關團體加緊推進，各種紀念節日如農民節兒童節勞動節等，均會擴大發動，配合推行各項社會運動。

### 一一 社會福利

(一) 推進社會救濟事業 自社會救濟法公布以來，各地救濟事業日漸展開。據三十三年底統計全國已設救濟院所共一、七六四單位，受救濟者一四九、二九二二人，救編完善之慈善團體有六〇四單位。平民醫藥救濟，受救濟者一四、六〇九、一九五五人。又多令救濟經費動社會力量，普遍督促推行，區域較前廣泛，計辦理者，有川、滇、黔、豫、湘、桂、閩、浙、粵、鄂、陝、甘、贛、皖、晉、康、青、綏、寧、新、滄等二十一省市，並由本院撥發冬令救濟獎勵費三千萬元，悉數分配各省省市。現各省報告尚未送齊，就重慶市言據報共募款一八、五六四、七七三、一一元，救濟貧民一九、六八九戶，避寒收容二八三人，施送粥飯，就食貧民一三二、九八〇人，發出灰布二四四五段，較上年顯有進步。此外三十三年冬社會部各部長率 主席特派督導湘桂贛區難民救濟事宜，計在金城江至獨山前線搶救疏運至貴陽老弱婦孺約八千人，並在貴陽籌設難民招待所二九所，難胞問詢處五處，及難胞招待總站，難胞親屬問詢處，難童收容所，難民醫院，難胞臨時療養所各一處，收容難民三萬二千餘人，除將二千二百名孤苦廢疾老人及七百名孤兒另予設所收容救養外，餘均扶導就業還鄉，或從軍。工作時間前後三個月，因辦理確實迅速，直接使當時過分恐慌之社會心理趨於安定，間接對軍隊舉行反攻甚多便利，至關於戰後社會救濟工作，社會部已擬訂各項計劃方案，其他各標準備工作，亦正分別籌劃進行。

(未完)

## 國民政府各院部會科員以上職員錄

### 財政部 (續)

科員	孔憲印	李毓進	舒穆	王仲屏	李儼	朱傑	李欣	劉熿年	司徒俊厚	張國幹	解震	林新	唐潤英	樊元彰	錢毓植	劉金鏡	吳中興
	男 三八	女 三一	男 三一	男 三七	男 六〇	男 三九	男 四三	男 四九	男 五九	男 四八	男 五四	男 三〇	男 四五	男 三五	男 五一	男 五四	男 四〇
	山東	山東	重慶	湖北	湖南	浙江	湖南	湖南	廣東	江蘇	江蘇	福建	廣東	浙江	浙江	河北	江蘇
	三三、五、	三三、一一、	三四、五、	三四、六、	三三、二、	三三、九、	三三、二、	三四、四、	三三、六、	三二、一、	三三、三、	三三、四、	三四、四、	二六、四、	三二、七、	三二、七、	三二、二、



員桑文輝

女 四〇 浙江 杭州 二〇、一、

左義民

男 五四 湖南 湘潭 三三、二、

陳寶

男 四五 廣西 桂林 三〇、二、

唐仲華

男 三八 江蘇 吳縣 三〇、二、

朱湛恩

男 四二 江蘇 淮陰 二七、一、

黃厚琪

女 三四 湖南 長沙 三〇、二、

彭宗淦

中幹 男 三二 南京 三二、六、

陳榮堃

六一 男 三七 浙江 清江 三三、九、

楊德孚

洪春 男 三二 江蘇 武進 三三、二、

譚邦瑜

自中 男 三三 湖南 湘潭 三三、二、

姜啓明

潘庵 男 四七 江蘇 武進 三一、五、

方承祖

叔爵 男 四八 安徽 宣城 二〇、二、

安世瑒

耀之 男 三四 河北 北平 三一、六、

陳競心

男 三三 湖北 漢陽 三四、三、

附啓

(一) 本報除星期日及例假日(各機關停止送稿)外，其餘均按日出版。(二) 凡刊登本報之件，不另行文，各機關接到本報後，應按照收發程序，辦理登記手續，遇有交代，應列冊移交，並應逐日檢查，將有關之件，自行抄錄存卷，有應轉載者，並轉載於省市政府或縣市政府公報。(三) 凡文件中註明應抄送各縣鎮公所者，各縣市政府，應

深意抄送，不可遺漏。(四) 凡本報逐日刊行之法令，其未屆明年月日者，概以本報刊行之日為發布之日，註明年月日及補登字樣者，仍以註明之日期為發布日期。(五) 本報印刷或文錯誤，即於發現時在報尾刊登更正，希各機關自行查閱原文內改正。(六) 本報中體面有空隙，預備各機關自行裝訂保存。(七) 各機關訂報，務須送達如有遺漏，應請開明日號數。(八) 各機關對於本報如有改進意見，請隨時函示。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室啓事

(一) 查本報自本年七月一日起改出日刊，報價已奉改訂為半年國幣七百五十元，全年一千四百元。並奉規定將報價及舊訂戶結束辦法二項，(一)自本年七月一日起，無論新舊公報，其報價一律照現行價目計算，惟舊報零售，每冊收費十五元，以示限制。(二)在本公報改價以前之訂閱戶，不論已報費多少，概以日刊補足其剩餘報價，其訂閱期間，應扣至本年七月份內滿期者，繼續發日刊至個月，其期間超過本年七月者，則不論久暫，一律發至本年七月底為止。又訂閱期間至少以半年為限，並應自當月份起，非有特別變更者，概不補訂。所有訂報價款，應交由銀行或郵局匯送，郵票不收，特此通告，統希查照。

(二) 茲為加強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室啓事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室啓事 本室每日郵寄外埠之公報向分掛號與不寄兩種，平寄不另收費，掛號則由訂戶於應繳報費外另寄郵費(依照十月一日國務令修正之郵政法第四條第三項每一訂戶訂報在十份(重五十公分)以下者每日掛號費三十二元半年暫收國幣伍千元全年暫收國幣一萬元每超過八份或最重者每日掛號費二元餘額推)近接各方來函，以每期發出之報，間有遺失，紛紛請補，經查多係未經掛號之報，迭次詢問郵局，該局答稱，未經掛號者，除免收掛號費外，上項缺憾起見，擬請訂閱各戶(未掛號者除外)自見本室啓事後，加領掛號郵費，以便按期掛號寄遞(多退少補)而免遺失。又不寄掛號費而致遺失請補者，倘無存報，則須俟再版時始能照補，特此公告，敬希查照。